

江西省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 项目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省财政厅：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2 号）要求，省文明办对 2023 年度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工作安排，省文明办会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共同组织实施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预算共 1107 万元。通过修缮改造学校已有功能室建设乡村学校少年宫，购买文化、美术、音乐、体育等用品改善少年宫的教学条件，为农村学生搭建快乐学习、健康成长的平台。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省财政厅印发《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的通知》（赣财文指〔2023〕22 号）：下达省级乡村学校少年宫经费共 1107 万元至各地财政局，其中，建设经费 750 万元，用于支持新增 50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每所补助 15 万元；运转补助 357 万元，用于支持脱贫县已建设的 238 所省级乡村学校少年宫运转，每所补助 1.5 万元。省文明办第一时间督促设区市文明办会同市财政局下拨资金至各县（市、区）财政局，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新增 50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脱贫县已建设的省级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运转正常。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3 年度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到位为 1107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107 万元，执行率为 100%。各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设施设备购置修缮支出、开展日常活动、设备维护、耗材采购、场所修缮和外聘专业辅导员交通补贴和劳务支出等。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如期完成政策目标。严格按照中央、省级乡村学校少年宫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范围、标准、时限等要求分配、下达、拨付、使用资金，在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通过实地查看，项目学校均能够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认真做好器材采购、场地修缮和设备维护、耗材采购、外聘专业辅导员交通补贴和劳务支出等。均做到了专款专用，所有资金由县财政局拨付至项目学校，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已经完成。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50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脱贫县已建设的省级 238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正常运转，进一步扩大农村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的覆盖面，赢得了学生、家长和教师的一致认可。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建设经费 750 万元，全部用于支持新增 50 所乡村学校少年宫，每所 15 万元；运转补助 357 万元，全部用于支持脱贫县已建设的 238 所省级乡村学校少年宫，每所 1.5 万元。项目受益未成年人数量超 6 万，学校平均设置活动项目超 5 个，平均招募校内外辅导员超 3 人，活动室修缮验收通过率 98%，器材质量使用合格率达 98%，学生参与率 100%，活动按计划完成率 100%。让农村孩子都能享受优质的教育资源，为促进教育的均衡发展、促进农村孩子的全面发展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各乡村学校少年宫通过开设丰富多彩的活动，进一步培养了学生的兴趣爱好，提升了学生思想道德素养。通过购买乡村学校少年宫需要的文化、美术、音乐、体育等用品，改善了乡村学校少年宫的教学条件，

学校办学质量有所提升。通过聘请校外志愿辅导教师到乡村学校少年宫辅导，得到了家长的普遍赞成，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方面都达到年初预期。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的社会认可度及对象满意度较高，学生、教师和家长满意度均达到 95%以上，乡村学校少年宫真正成为了学生受益、家长放心、教师满意的民心工程。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以《江西省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转移支付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和《江西省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的形式体现，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内容完整、结果客观，并按照规定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报送江西省财政厅，并依法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江西省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江西省文明办
2024 年 3 月 13 日